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2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42,307,91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厦门港务	股票代码	0009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全胜	王炜翔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	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	
电话	0592-5826220	0592-5826220	
电子信箱	caiqs@xmgw.com.cn	wangwx@xmgw.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443,430,962.38	10,541,584,003.00	11,787,547,906.29	-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8,259,883.05	141,119,064.62	370,345,388.57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38,760.31	113,554,463.70	113,554,463.70	12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4,079,271.54	-318,094,302.29	442,602,601.27	3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58	0.1902	0.2401	-5.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58	0.1902	0.2401	-5.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3%	2.81%	3.68%	下降0.05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8,203,606,217.82	13,248,822,962.08	27,031,885,052.31	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87,726,561.06	5,078,858,010.63	10,282,596,493.26	-9.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99%	1,187,405,838	800,498,316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11,900,081	0	不适用	0
程蓉	境内自然人	0.32%	4,870,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1%	3,203,637	0	不适用	0
方杭瑞	境内自然人	0.14%	2,113,213	0	不适用	0
姜彬	境内自然人	0.12%	1,897,400	0	不适用	0
蔡丽洪	境内自然人	0.12%	1,847,166	0	不适用	0
陈梓帆	境内自然人	0.10%	1,542,893	0	不适用	0
孙颖	境内自然人	0.10%	1,516,200	0	不适用	0
李泽峰	境内自然人	0.09%	1,420,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仅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一家,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 公司位列前十名的其他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程蓉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870,000股; 2.姜彬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97,400股; 3.蔡丽洪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47,500股; 4.陈梓帆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542,893股; 5.孙颖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33,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其他重大事项可参考信息披露索引,具体内容详见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文件。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互联网网站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证券时报》B39 《中国证券报》B003	2026年01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接受注册的公告	《证券时报》B44 《中国证券报》B030	2026年02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厦门港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厦门港务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港务贸易2026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香港海衡提供担保的公告; 4.厦门港务董事会关于召开2026年度股东会的通知暨门港务关于本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B81 《中国证券报》B060、B061	2026年02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证券时报》B10 《中国证券报》B033	2026年0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厦门港务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证券时报》B13 《中国证券报》B022	2026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2025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B60、B110 《中国证券报》B031	2026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后本次重组所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的公告	《证券时报》B37 《中国证券报》B023	2026年03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厦门港务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厦门港务董事会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B32 《中国证券报》B032	2026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B26 《中国证券报》B002	2026年03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2025年度报告摘要; 2.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4.厦门港务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5.厦门港务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6.厦门港务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7.厦门港务关于全资企业泉州厦港新建两艘6800HP全回转拖轮的公告; 8.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9.厦门港务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10.厦门港务关于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B85 《中国证券报》B057	2026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B27 《中国证券报》B020	2026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举办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时报》B75 《中国证券报》B017	2026年03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B114 《中国证券报》B031	2026年03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厦门港务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3.厦门港务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4.厦门港务关于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5.厦门港务董事会关于召开2026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厦门港务关于本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B30、B41 《中国证券报》B042	2026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B95 《中国证券报》B007	2026年04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证券时报》B64 《中国证券报》B018	2026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	《证券时报》B928 《中国证券报》B022	202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1.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厦门港务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3.厦门港务2026年一季度报告; 4.厦门港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证券时报》B688 《中国证券报》B336	2026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B73 《中国证券报》B003	2026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举办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并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B35 《中国证券报》B003	2026年0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时报》B38 《中国证券报》B015	2026年05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厦门港务关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时报》B87 《中国证券报》B050	2026年0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3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

2.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下午15: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

3.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

4.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参见2026年8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的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8,259,883.05元,其中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0,781,326.71元;母公司净利润254,213,029.1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506,064,851.53元,减去2026年已实施的2025年度分配利润83,946,604.43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76,331,276.29元。

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实际的经营及现金流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42,307,9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6元(含税),拟分配利润为163,484,638.78元,占2026年半年度可供分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38%;公司2026年上半年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自本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1.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影响本公司偿债能力及日常生产经营。

2.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3. 该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本公司经营业绩、经营性净现金流情况,在保障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充分考虑了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方案实施不会造成本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本公司已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港口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审议程序

(一)股东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决定公司2026年度中期(半年度或三季度)利润分配事宜,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8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00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份登记日:2026年9月8日(星期二);

7. 会议出席对象

(1)于2026年9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提案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增借款额度的议案》	√

2.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5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提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即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同意方可获通过。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上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来信请寄: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361013(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 登记时间:2026年9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5:30—17:30。

3. 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联系方式及相关费用情况

1. 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592-5826220

传 真:0592-5826223

电子邮箱:wangwx@xmgw.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股东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股东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5",投票简称为:"港务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现场股东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增借款额度的议案》	√			

附注:

1. 同意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同意"栏内打"√";反对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反对"栏内打"√";弃权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弃权"栏内打"√"。

2. 表决票涂改无效,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内打"√"视为无效表决票。

3. 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出具体指示或者对某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性质: 委托人/单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5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概况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梳理。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合计2,590.4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准备(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账款	654.25
	其他应收款	215.82
	长期应收款	-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4
资产减值准备(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	-3,583.25
	合同资产	-1.21
	固定资产	123.95
合计		-2,590.48

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依据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 融资、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公司2026上半年因坏账准备计提及转回事项,合并层面共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654.25万元,减少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15.82万元,增加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0.08万元,减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0.04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说明

1. 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存货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2026上半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583.25万元。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截 至2026年 6 月30 日的合同资产及其他流动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6年上半年合并层面增加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21万元,转回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123.95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590.48万元,并相应减少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以《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依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事宜已获得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的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8,259,883.05元,其中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0,781,326.71元;2026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4,213,029.1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506,064,851.53元,减去2026年已实施的2025年度分配利润83,946,604.43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76,331,276.29元。

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实际的经营及现金流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42,307,9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6元(含税),拟分配利润为163,484,638.78元,占2026年半年度可供分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38%;公司2026年上半年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自本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1.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影响本公司偿债能力及日常生产经营。

2.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3. 该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本公司经营业绩、经营性净现金流情况,在保障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充分考虑了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方案实施不会造成本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本公司已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港口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审议程序

(一)股东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决定公司2026年度中期(半年度或三季度)利润分配事宜,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9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解释20号文》),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做了相关规定。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将按照《解释20号文》规定的施行时间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对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20号文》的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20号文》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20号文》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6-57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新增借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借款、统借统还借款方式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新增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4,651.61万元(含本数)的借款额度,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上述额度可在有效期限内循环使用。其中,自有资金借款利率由借贷双方参考商业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利率协商确定,统借统还借款利率按照公司从商业银行取得的贷款利率或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执行。

2. 本次新增借款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本次借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和其相关成员企业,公司关联人本次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控制权和监督权,能够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控股子公司履约能力良好,本次新增借款额度事项整体风险可控,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增借款额度的议案》,现将该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借款事项概述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归还有息负债、日常经营周转、项目建设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同时发挥公司融资平台优势、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拟向8家控股子公司新增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4,651.61万元(含本数)的借款,借款形式为自有资金借款和统借统还借款,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借款额度可在有效期限内循环使用。各借款主体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笔申请借款,每笔借款具体形式及期限由公司结合资金情况和市场行情统筹确定。其中,自有资金借款利率由借贷双方参考商业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利率协商确定。统借统还借款利率按照公司从商业银行取得的贷款利率或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执行。本次新增借款额度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本次新增借款额度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149,700.00
厦门海新智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75,656.82
厦门海新国际联运枢纽有限公司	10,112.94
厦门海新亚太物流枢纽有限公司	7,185.92
厦门港务海顺码头有限公司	52,874.87
厦门海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4,695.44
厦门港务海通码头有限公司	20,400.00
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	4,025.62
合计	334,651.61

注:公司可根据各借款主体的实际借款需求,在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本部)及其各子公司之间调剂借款额度,借款总额不超过借款额度合计上限。

截至2026年8月25日,厦